

证券代码：833640

证券简称：中崎股份

主办券商：联储证券

广州市中崎商业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概述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 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 未按要求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因存在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3年6月26日起停牌。

当前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

二、停牌事项进展

2023年6月25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3年6月29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3060030）。北京证券交易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

2023年6月29日，公司招股说明书等文件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上披露，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423。

2023年7月21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广州市中崎商

业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7-21/1689933727_222051.pdf。2023年8月16日，由于现场统计整理工作量较大，为切实做好回复工作，确保回复质量及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司向北交所提出申请，公司特申请延期不超过20个工作日，于2023年9月15日前提交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2023年9月13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向北交所提交了《关于广州市中崎商业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2023年9月20日，公司及保荐机构提交的《关于广州市中崎商业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9-20/1695195257_235021.pdf。

2023年9月26日，公司因申请文件中引用的财务数据有效期已接近到期日，公司2023年1-6月财务数据更新工作尚未完成，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第五十条，公司向北交所申请中止审核。

2023年11月29日，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已经完成2023年半年报财务数据更新工作，公司2023年1-6月、1-9月财务数据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阅）并出具（华兴审字[2023]22009080150号）审计报告、（华兴专字[2023]22009080190号）审阅报告，前述中止审核的情形已消除，公司向北交所提交了关于恢复北交所上市审核的申请。

2023年12月1日，北交所已在业务系统中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恢复审核。

2023年12月13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广州市中崎商业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12-13/1702465823_211865.pdf。

2023年12月28日，因公司首次申报财务报表的审计基准日为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公司及其中介机构将其申请文件中引用的财务报表审计基准日更新至2023年6月30日。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的规定，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报表在其最近一期截止日后六个月内有效。鉴于财务报告即将过期，公司向北交所申请中止审核。

2024年2月19日，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已经完成2023年年报财务数据更新工作，公司2023年1-12月财务数据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华兴审字[2024]22009080231号审计报告，前述中止审核的情形已消除。公司于当日向北交所提交了关于恢复北交所上市审核的申请。

2024年3月20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向北交所提交了《关于广州市中崎商业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2024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及《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的议案》。公司于当日向北交所提交了撤回申请。

2024年4月10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终止对广州市中崎商业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4】41号）。北交所决定终止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核。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链接。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04-10/1712734247_397629.pdf。

公司将于2024年4月1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及《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

三、复牌依据及复牌日期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12日起复牌。

股票复牌后，本公司仍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市中崎商业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复牌申请表》

广州市中崎商业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1日